文章總數: 1 篇

星島日報 | 2015-02-03 報章 | B05 | 專題 |

男性入籍須服兵役

投資移民外地,除了要滿足基本移民規定以外,其實還有很多事項需要留意。其中港人須注意,定居當地後或 有服兵役義務。

寰宇移民顧問何芷君表示,港人入籍台灣後可能要服兵役;此外,有海外公民身分的港人<u>移民台灣</u>前,要先處理雙重國籍的問題,而且新移民入籍台灣前要接受身體檢查。

她表示,所有申請人入籍台灣前都要接受身體檢查,主要是檢查有沒有高度傳染性的疾病,而在台灣做檢查通常比香港簡易。另外,所有19至36歲的台灣男性公民,包括取得戶籍的新移民,都需要服一年的義務兵役,但若在1994年1月1日以後出生的男性公民,只需要接受爲期4個月的軍訓。

須放棄外國國籍

現時港澳永久居民投資600萬新台幣移民的方案,適用於只持有香港或澳門特區護照的公民,入籍台灣後,申請人仍然能保留原先的港澳公民身分。如果申請人擁有其他國家的國籍或護照(很多港人持有的BNO不計算在內),就會按照外國移民的待遇處理,投資額爲1500萬新台幣(369萬港元),而且必須在台灣僱用最少5名員工,就業機會須滿三年,並在五年內每年居住滿約半年或以上;最重要的是申請人須放棄其外國國籍,才能入籍台灣。

台灣政府近20年來一直推行全民健康保險及全民納保,申請移民的人士在居留滿6個月以後,就可以和公民一樣 ,申請台灣的全民健保,在台留學的學費也和本地人相若。